

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696 号”文核准，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

根据《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面向合格投资者）》，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20 亿元。本期债券分为 2 个品种：品种一为 3 年期；品种二为 10 年期。发行价格 100 元/张，采取网下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结束，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共同协商，未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 20 亿元，其中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3.03%；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3.99%。

特此公告。

发行人：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6 月 14 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4日

（本页无正文，为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